附件1

农药抽查产品确认通知书（样本）

:

根据四川省农业农村厅《关于开展2025年省级农药质量监督抽查的通知》（N〔2025〕—591号），我单位于 年 月 日在四川省 市（州） 县（区、市）的 农药经营店抽查了标称你企业（委托）生产的 产品，农药登记证号为： ，生产日期（批号）为： ，农药生产许可证号为： ,规格为： ，所抽查3个代表性样品二维码中的单元识别码分别为： ， ， （所抽查产品标签复制材料见附件）。

请你企业接到本通知后及时核实确认被抽查的产品是否由你单位（委托）生产，并将回执寄回我单位。如不是你企业（委托）生产的产品，请书面说明理由，提交相关证据，并加盖公章连同回执一并寄回。对收到本通知5个工作日内未书面回复的，视为确认该农药为你企业（委托）生产的产品。**产品执行企业标准的，请将产品标准** **同回执一并寄给我单位。**

联系电话：028-85520507

地址：成都市武侯区武侯祠大街4号省植物保护站 邮编：610041

抽查单位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

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 ……

回 执

厅植物保护站：

经我单位核实，在 抽到的 产品，（是、不是）我单位生产的产品，现予以确认。附相关证明材料

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